

旧约

《以西结书》

第四十四章

1. 他又带我回到圣地朝东的外门。那门关闭了。
2. 耶和華對我說，這門必須關閉，不可敞開，誰也不可由其中進入。因為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已經由其中進入，所以必須關閉。
3. 至於王，他必按王的位分，坐在其內，在耶和華面前吃餅。他必由這門的廊而入，也必由此而出。
4. 他又带我由北門來到殿前。我觀看，見耶和華的榮光充滿耶和華的殿，我就俯伏在地。
5. 耶和華對我說，人子阿，我對你所述耶和華殿中的一切典章法則，你要放在心上，用眼看，用耳聽，並要留心殿宇和圣地一切出入之處。
6. 你要對那悖逆的以色列家說，主耶和華如此說，以色列家阿，你們行一切可憎的事，當够了吧。
7. 你們把我的食物，就是脂油和血獻上的時候，將身心未受割禮的外邦人領進我的圣地，玷污了我的殿。又背了我的約，在你們一切可憎的事上，加上這一层。
8. 你們也沒有看守我的聖物，却派別人在圣地替你們看守我所吩咐你們的。
9. 主耶和華如此說，以色列中的外邦人，就是身心未受割禮的，都不可入我的圣地。
10. 當以色列人走迷的時候，有利未人遠離我，就是走迷離開我，隨從他們的偶像，他們必擔當自己的罪孽。
11. 然而他們必在我的圣地當仆役，照管殿門，在殿中供職。必為民宰殺燔祭牲和平安祭牲，必站在民前伺候他們。
12. 因為這些利未人曾在偶像前伺候這民，成了以色列家罪孽的絆腳石，所以我向他們起誓，他們必擔當自己的罪孽。這是主耶和華說的。
13. 他們不可親近我，給我供祭司的職分，也不可挨近我的一件聖物，就是至聖的物。他們却要擔當自己的羞辱和所行可憎之事的報應。
14. 然而我要使他們看守殿宇，辦理其中的一切事，并作其內一切當作之工。
15. 以色列人走迷離開我的時候，祭司利未人撒督的孫子仍看守我的聖所。他們必親近我，事奉我，並且侍立在我面前，將脂油與血獻給我。這是主耶和華說的。
16. 他們必進入我的聖所，就近我的桌前事奉我，守我所吩咐的。
17. 他們進內院門必穿細麻衣。在內院門和殿內供職的時候不可穿羊毛衣服。
18. 他們頭上要戴細麻布裹頭巾，腰穿細麻布褲子。不可穿使身體出汗的衣服。
19. 他們出到外院的民那里，當脫下供職的衣服，放在聖屋內，穿上別的衣服，免得因聖衣使民成聖。
20. 不可剃頭，也不可容髮辮長長，只可剪髮。
21. 祭司進內院的時候都不可喝酒。
22. 不可娶寡婦和被休的婦人為妻，只可娶以色列後裔中的處女，或是祭司遺留的寡婦。
23. 他們要使我的民知道聖俗的分別，又使他們分辨潔淨的和不清淨的。
24. 有爭訟的事，他們應當站立判斷，要按我的典章判斷。在我一切的節期必守我的律法，條例，也必以我的安息日為聖日。
25. 他們不可挨近死尸污染自己，只可為父親，母親，兒子，女兒，弟兄，和未嫁人的姐妹污染自己。
26. 祭司潔淨之後，必再計算七日。
27. 當他進內院，進聖所，在聖所中事奉的日子，要為自己獻贖罪祭。這是主耶和華說的。
28. 祭司必有產業，我是他們的產業。不可在以色列中給他們基業。我是他們的基業。
29. 素祭，贖罪祭，和贖愆祭他們都可以吃，以色列中一切永獻的物都要歸他們。

30. 首先初熟之物和一切所献的供物都要归给祭司。你们也要用初熟的麦子磨面给祭司。这样，福气就必临到你们的家了。
31. 无论是鸟是兽，凡自死的，或是撕裂的，祭司都不可吃。

谨守圣洁和敬畏的心

作者：肖松(微信：samuel_xiaosong)

《以西结书》第44章讲的是与圣殿有关的一些条例。虽然经文的各个部分所针对的对象有所不同，包括君王、百姓、利未人、祭司，可是却都有其共通之处，那就是圣俗之分，例如神用过的东门，没有人再可以使用，即便君王也不例外（44:1-3）；例如身心未受割礼的外邦人不再被允许进入圣地（44:4-9）；例如曾经拜过偶像的利未人的服事受到限制（44:10-14）；例如祭司虽然可以继续亲近神，可是他们的生活也被严格规范起来（44:15-31）。这也不难理解，当神的荣耀进入圣殿的时候，圣殿也就不再是一座建筑物那么简单，乃是成为神的圣所，有圣俗之分乃是理所当然的了。

经文强调圣俗之分，一方面树立起人与神之间应有的距离，但同时也因着这个距离，反衬出神的恩典。正是因为我们在神面前应有的敬畏之情，反而让我们可以更加深刻地体会当神愿意亲近我们，给我们机会的时候，那是何等的恩典。神虽然要报应利未人过去拜偶像的罪，不让他们接近圣物，然而却允许他们在其它的事情上继续服事，这难道不是神的恩典吗？对于可以亲近祂的祭司，神一方面允许他们可以接近圣工，作为对他们过去对神专一的奖赏，但同时也对他们的穿戴、头发、婚娶、吃用，等等都有明文的规定。他们在享受神赏赐的同时，也要接受神特别的要求。

经文所描绘的虽然是将来新圣殿的异象，但同时也是对我们今天在耶稣基督里面的新生命所提出的要求。我们常说，人人皆祭司，都可以服事神。这当然没错，我们每一个信了耶稣基督的人，都是有君尊的祭司，都应该将身体献上当做活祭献给神。然而，尽管如此，我们还是要谦卑地承认，我们毕竟是人，是受造之物，理应降服在造物主的权柄之下。在服事当中，并不是我们想做什么就可以做什么的，乃是要接受神的安排，就好像神不允许利未人作某些事，只允许他们做某些事一样。神的这种安排和限制，不应该被我们理解为不合理或是不应该。实际上，我们这些曾经犯罪，死在罪恶过犯之中的人，如今可以依然有机会服事神，这难道不已经是神的恩典了吗，为什么还挑三拣四，挑肥拣瘦呢？我们在神面前的服事，不应该是凭着自己的能力、兴趣、时间、想法，而是要寻求神的带领，得到神的许可。这是对神起码的敬畏。

另外，我们也必须了解到，我们虽然可以蒙神的恩典，好像祭司那样去服事祂，可是我们知道神对祭司的生活有什么样的特殊要求吗？很多时候，我们只是好像祭司一样去参与服事，甚至是任意、随意的服事，但是却很少好像祭司一样对自己的圣洁生活提出要求。实际上，我们每一个服事神的人，都是特殊的群体，理应有特殊的圣洁要求。这些要求虽然会让我们觉得很不方便，但这就是神对我们参与圣工之人的要求。

神允许我们在祂的圣工中有份，这乃是神的恩典；可是神对我们有生活上的要求，这乃是神的圣洁。我们怎能当做儿戏呢？愿我们在这两方面都有全衡的认识。一方面对自己的服事不要挑三拣四，而是顺服神的带领。另一方面，我们也要留心保守自己在生活上的圣洁，不但是手上所做的，就连生活所行的，都要成为圣洁，符合神的心意。

默想经文：“耶和华对我说：‘这门必须关闭，不可敞开，谁也不可由其中进入，因为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已经由其中进入，所以必须关闭。’”（44:2）

静默思想：诚实面对自己读到这句话的第一反应是什么？可能会是说：“好吧，就听神的吧。”但更多的可能会是说：“为什么、凭什么神用过的我们就不能再用？”慢慢思想，更多地体会自己与神之间的关系，明白自己是受造之物，而神是造物的主，在神面前学习谦卑、顺服、敬畏。